

证券代码：833670

证券简称：易康云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易康云(北京)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董事武新胜、刘荣因个人原因未出席会议，不能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无需相关部门的批准。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 年 6 月 24 日上午 9 时 30 分

结束时间：2017 年 6 月 24 日上午 12 时

(五)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六) 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6 月 2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文化园东路 6 号 1 幢 A501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关于公司〈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备注：该议案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经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本应该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但因本公司工作人员失误而未在《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中提出该议案，导致该议案未经股东大会审议，现特提请股东大会补充审议。

（二）《关于〈公司向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申请综合授信贷款〉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人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的授权委托书。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

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够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7 年 6 月 23 日 13:00 - 17:00

(三) 登记地点

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文化园东路 6 号 1 幢 A501。

联系电话： 010-67859596

电子邮箱： XYL@EKANGCN.COM

联系人：徐云林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易康云（北京）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易康云（北京）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易康云(北京)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6月9日